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22-032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概述

2021年10月28日，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集团”）《关于岭南集团与广州商控联合重组为岭南商旅集团的告知函》，来函表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州市国资委”）为有效整合广州市属商旅产业资源，拟对广州商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商控”）和岭南集团实施联合重组，改组设立广州岭南商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为准）。据此，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实施联合重组的提示性公告》（2021-057号）。

2021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岭南集团转来的广州市国资委《关于将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9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广州商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穗国资产权〔2021〕19号）。据此，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2021-072号）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并于2022年1月6日披露了《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暨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申请之财务顾问报告》及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商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无偿划转取得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免于要约之法律意见书》与《关于〈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

二、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情况

2022年4月11日，公司收到广州商控转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

《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2)213号)。经审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决定对广州商控收购岭南集团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因此,公司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已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2)213号)。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一日